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受上海疫情影响，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以线上会议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同意豁免通知期限。会议由董事长黄俊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二、会议审议通过事项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0 日